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46），经事后审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股东大会通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有所遗漏，现就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2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更正后：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2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更正前：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更正后：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请广大投资者以《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更正稿）》（详见附件）为准。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附件：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稿）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0年11月2日上午09: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日上午9:15至9:25, 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11月2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股权登记日: 2020年10月27日

(七)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0年10月2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3、关于新海轮渡投资建设新海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的议案。

议案1和议案2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 详见刊登于2020年9月1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3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 详见刊登于2020年10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议案3为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海口外轮代理有限公司将回避

表决。议案 3 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
3.00	关于新海轮渡投资建设新海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0 年 10 月 29 日和 10 月 30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5：00-17：00

（二）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 157 号港航大厦 14 楼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 157 号港航大厦 14 楼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70311

联系人：叶伟 陈海光

联系电话：（0898）68612566，（0898）68615335

联系传真：（0898）68615225

（五）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
-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 4、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0”；投票简称为“海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

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	√			

	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			
3.00	关于新海轮渡投资建设新海综合客运枢纽项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委托人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投票前请阅读投票规则。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